海洋大學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學員選課單

条所:	學年期:	學年度第	學期
姓名:	-		
學號:	(不知免填)連絡電話:		

序號	中文課名	課程代碼	學分數	開課年班	上課時間	教師姓名	備註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
系所主管

進修推廣組

說明:

- 一、自103學年度第1學期開始,修讀碩士學分班及格的課程在將來考上 碩士在職專班後,全部可以抵免,但以各系(所)規定畢業應修學分 數(不含畢業論文學分)二分之一為限。
- 二、碩士學分班每學期最多修讀9學分的課程(教育部,專科以上學校推 廣教育實施辦法之規定)。
- 三、學員選課請先和各系承辦助教確認,填妥後經系所主管核章,再送 教務處進修推廣組,由進修推廣組計算應繳費用後通知學員繳費, 等確認學員繳費後再由進修推廣組幫學員選課。

相關聯絡人:

進 修推廣組:曾助教 02-24622192轉1201